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6046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聯絡人：黃信諺
電話：037-559678
傳真：037-324626
電子郵件：linehuang17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立明仁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務字第11500401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0040150_115年全國介聘日程表.pdf、0040150_115年全國介聘要點.pdf、0040150_115年全國介聘申請表填表說明修正對照表.pdf、0040150_115年全國介聘申請表.pdf、0040150_115年全國介聘要點修正對照表.pdf、0040150_115年全國介聘積分審查原則修正對照表.pdf、0040150_115年全國介聘積分審查原則.pdf）

主旨：檢送「115年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要點」及相關表件各1份，請協助公告及轉知貴屬參加教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連江縣政府115年2月25日府教學字第115000880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15年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（以下簡稱115年全國介聘作業）相關表件供參：
 - （一）115年全國教師介聘服務作業日程表。
 - （二）115年全國介聘作業要點。
 - （三）115年全國介聘作業要點修正對照表。
 - （四）115年全國介聘作業積分審查原則。
 - （五）115年全國介聘作業積分審查原則修正對照表。



(六)115年全國介聘作業申請表。

(七)115年全國介聘作業申請表填表說明修正對照表。

正本：國立卓蘭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、苗栗縣所屬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前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林庭君
專員(以上均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裝

訂

線

